

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3 月 31 日发出通知，于 2012 年 4 月 23 日上午 9:30 在上海市青浦区城中北路 79 号（近公园路）上海青浦宾馆三楼大会议厅召开，到会股东及股东代表 19 人。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代表的股份数（47,454,782 股）占公司全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（6,670 万股）的 71.1466%。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春霖先生主持，会议经充分讨论，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其中同意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 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通过情况：通过《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其中同意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 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通过情况:通过《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其中同意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 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通过情况:通过《2011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其中同意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 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通过情况:通过《2011年利润分配方案》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其中同意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 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通过情况:通过《关于续聘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1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，其中同意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 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通过情况:通过《关于2011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1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，其中同意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 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通过情况:通过《2011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2012年度薪酬的议案》，其中同意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 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通过情况: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2012年度薪酬的议案》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2012年度薪酬的议案》，其中同意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 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通过情况: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2012年度薪酬的议案》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公司治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其中同意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通过情况: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公司治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其中同意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通过情况: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其中同意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通过情况: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

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经公司聘请，委派黄素洁律师、魏娜律师出席现场会议，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认为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事项与公告中列明的事项相符，不存在对其他未经公告的临时提案进行审议表决之情形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提案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:

1、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2、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特此公告

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